

近代中國研究資料叢刊

樊秋實 編

近代中國農村問題研究資料彙編 39



上海科學技術文獻出版社

樊秋實 編

近代中國農村問題研究資料彙編

第三十九冊

上海科學技術文獻出版社

第三十九冊目錄

農業保險的理論及其組織	黃公安著	商務印書館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	鉛印本	一
中國鄉村合作實際問題	嚴恒敬著	中國合作學社民國二十二年(一九三三)	鉛印本	三一七
農村經濟及合作	蔣鎮著	黎明書局民國二十五年(一九三六)	鉛印本	四〇五

社會科學小學叢書

何炳松 劉秉麟 編主

農業保險的理論及其組織

黃公安 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書叢小學科會社

編主聯乘劉 松炳何

黃公安著

農業保險的理論及其組織

商務印書館發行

竺序

吾國自昔重農。兩漢治隆振古。尤視爲天下之本。貸民種食。假民田澤。其入未備者。皆赦免。又嘗以公田賜貧民。置孝悌力田。敦化鄉里。電錯貴農重粟之論尙矣。雖然。處常易。處變難。水旱災禳。往往而有。歲或不登。則赤地千里。民食以匱。晚近機械之利漸明。人趨工商。委農爲末務。農村益以凋落。遂以農本之國。歲必仰給洋米。以濟貧乏。此實動搖國本之危機也。故救濟農村。實爲今日之急務。而保障產業。尤在實行農業保險政策。黃君公安。究心歐西信用合作之學。以教授浙江大學之餘閒。新著農業保險的理論及其組織一書。凡十二萬言。痛陳吾國農業保險之不容緩。並標舉方策。分牲畜保險。雹災保險等二編九章。既詳且盡。是惟關懷民瘼者。採擇施行。則農民生計庶有保障乎。竺可楨序於浙江大學。

梁序

農業經營所遇之危險，遠甚於其他企業，蓋前者除受市場變動之影響而外尚有種種天然勢力以相侵害故也。其中如生物方面之病害蟲害，氣象方面之水旱霜雹等所引起經營上之損失，殊非其他企業所能同日而語者。

抵禦農業風險，或用防治方法，或採轉嫁政策。近世科學發達之結果，農業因天然勢力所引起之損失，已漸有防治之法。然欲求災害之絕對免除，事實土尙未可能。吾國農業災歉頻仍已爲世所深悉。農人所受損失實屬不可勝計。然即以農學發達之美國而論，據農業保險專家之統計，由一九〇九至一九一九之十一年間，平均每年作物所受各種災害之損失凡二十六萬二千餘萬美金元。由此可見農業災害之重要及其防治之困難，而不得不採用損失轉嫁之政策。農業保險者，即將個別農家所受害之損失，轉移於加入組織之農家全體，普遍分擔，以保障個別之財產及收益，使免完

全歸於破壞也。

農業保險政策，已由農業先進國先後採用。此種制度在中國尤爲切要。以農業經營方式而論，吾國爲小農國家，每農家之收入極其微薄，絲毫之虧損，卽足以影響其全家之福利。以耕作制度而論，吾國側重專耕 (Specialized farming) 而忽視雜耕 (Diversified farming)。專耕制度最易感受災害之損失，此農業經濟學家所共認者也。慶椿年前曾爲文分析吾國旱災問題，所得結論，以吾國盛行專耕制爲旱災最大成因之一。然欲求吾國農業雜耕化，實施上亦有其困難。故農民災害損失之減輕，殊有賴夫損失之轉嫁，而農業保險尙矣。

吾國提倡農業保險已歷有年所。民國十九年農礦部召集之全國會議，已將農業保險列爲農政之一端。然此方面之實施，迄無進展。民國二十一年全國合作社總數達四千三百四十八所，而其中祇有保險合作社一所，民國二十二年全國有合作社三千九百五十一所，而保險合作社祇有五所。由此可見農業保險事業在吾國進展之遲緩矣。

按吾國農業保險過去之未見發達雖有其他關係，然社會對於此種制度之未能明瞭實爲最

重要之原因。其他農政問題近年多已有專書討論，至於農業保險則不特無專書可得，即短篇論文亦不多見。關心農政者之渴望此種專書之出世久矣。

國立浙江大學農業經濟系教授黃公安先生近年擔任農業保險講席。茲將其研究所得，著爲「農業保險的理論及其組織」一書。舉凡農業保險之本質、組織、政策、以及牲畜、雹災、火災、生命等農業保險之經營均有中肯之敘述。深信此書一出，吾國人士對於此種救農政策，必將有明確之認識。而此書對於處小農制及專耕制下災患頻仍之吾國農民，誠一服對症之良藥也。是爲序。

梁慶椿於國立浙江大學農業經濟系

自序

農業保險的理論及其組織這本書，係由作者近年擔任國立浙江大學農學院的農業保險講席的講義改編而成。取材多出於德國的農業保險，惟理論卻係針對目前中國的農業社會而發。蓋德邦乃為近代創辦農業保險的策源地，它的農業保險的組織和經驗，頗值得我們的研究和取法。且作者曾一度親歷德邦，研究農業保險，因而得了許多機會，和彼邦農業保險團體相往來。並由他們獲得很多極有研究價值的統計材料和各種章則。現在本書所列入各種統計材料和表格，大都即係作者昔日由德邦搜集而來，所以這些材料我自己覺得也很值得寶貴。

現在我們中國正是陷於農村總崩潰的時期，全國上下，皆以復興農村為急務。但是農村如何纔能復興？我想定非空喊口號所能為力；至少是須要拿出一種切切實實的辦法，尤其是須要能用一種手段，使農民以最小限額的消費，而能獲得最大可能的效益，最為重要。我想如要達到這個目

的，即以實行農業保險爲最適當。

拿農業保險的手段去救濟農村，也是培養農民自救、自助和自衛的極有效的滋補藥。例如農業相互保險合作社的組織，即能很真切的表現「人人爲我，我爲人人」的合作精神。唯農業保險能具有這些廣大的作用和效益，所以德、法、丹麥和意、奧等國家，早在兩個世紀之前，已有此類保險的創辦，今日、美、英、俄等國，亦有普及發展的趨勢。獨反觀我們中國，至今尙少提倡，且在農業界亦甚少明白現代農業保險的功能及其發展的過程，何爲若是推其所以致此之由，未非由於過去缺乏農業保險的學理之介紹所致。我個人有感於此，所以多年來即立志要寫這本書，一方面稍盡學術介紹的責任，他方面亦冀以拋磚引玉的方法，望能引起國內農業界注意於農業保險之提倡，夫而後對於當前的農村復興運動和救濟農業的設施，當可得一新的出路。今拙作出而問世，尤希農政當局能在復興農村運動的高潮中，因勢利導，速圖農業保險之實施；此中尤其是關於耕牛保險，在我國目前更有立刻普遍設立的必要。信能如是，不論對政府本身或農民的生活方面，皆可發生有利的影響。

本書初稿完成後，由內子黃韻霞女士，費整月時間，爲之謄寫與核對，偏勞獨多，實深感謝！助教錢英男君替我從日文譯出意大利、法國和日本各國的農業保險法規（見附錄），對本書增光不少，於此尤不能不深致感謝！

最後，作者自愧學無專長，今拙著出而問世，其幼稚與缺憾之處，在所難免，深望高明之讀者，有以教我！

中華民國廿五年十月三十日黃公安識於杭州國立浙江大學農學院農業經濟系

